

证券代码：000151

证券简称：中成股份

公告编号：2015- 2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减持公司股份公告

本公司于2015年6月18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中成集团”）《减持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股票通知函》，中成集团于6月17日-6月18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7,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6%。现将本次减持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减持情况

####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期间	减持均价 (元)	本次减持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总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15年6月17日— 2015年6月18日	36.79	7,000,000	2.36%

中成集团自2014年10月9日-12月4日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7,000,000股（上述减持情况已于2014年11月5日、12月5日进行披露，详见公告），截止2015年6月18日，中成集团累计减持本公司的股份14,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73%。

## 2、股东本次减持股份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总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141,252,133	47.72%	134,252,133	45.3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1,816,100	37.77%	104,816,100	35.41%
	有限售条件股份	29,436,033	9.95%	29,436,033	9.95%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后中成集团仍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发生变化。

2、本次减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3、中成集团未在《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等文件中做过最低减持价格的承诺。

4、中成集团如有持续减持安排，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履行相关程序，在未来连续六个月内中成集团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本公司的股份将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5%。

## 三、备查文件

中成集团《减持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股票通知函》

特此公告。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十九日